

证券代码：870505

证券简称：隆济时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山东隆济时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7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0505 | 隆济时  | 2023 年 5 月 24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京师（威海）律师事务所苗永健、尹力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年度审计，并做出了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根据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二）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孙娥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 （三）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孙平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3 年度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540,897.2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196,513.7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4,099,55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024,887.5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八）审议《<预计 2023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为补充经营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孙娥女士代表公司作出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款的决定。在本决议生效之日起到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累计借款余额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的额度范围内，孙娥女士可直接作出决定，可签署或授权签署上述额度内为实现借款目的所需的各项文件（包括且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融资租赁、担保、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九）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对 2022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十）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进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有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一小时内按照下列要求到会议签到处办理出席会议手续：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 3、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7 日 8 时至 9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林颖 13656300733

（二）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隆济时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隆济时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